## 眉山市食品安全学会文件

眉食安会发〔2023〕12号

## 眉山市食品安全学会 关于发布《眉山老坛酸菜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,由四川李记酱菜调味品有限公司、四川老坛子食品有限公司、眉山职业技术学院、四川李记乐宝食品有限公司、眉山竹香园食品有限公司、眉山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、眉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、四川大学锦江学院、眉山市食品安全学会联合起草制定的《眉山老坛酸菜》团体标准,完成了规定的制标程序,经国家级和省级食品安全标准专家组成的专家组技术审查通过,现予以公布,自2023年7月26日发布之日起正

式实施。(详情请登录眉山市食品安全学会网站:www.mssspxh.com,文件:《眉山老坛酸菜》团体标准标准编号[T/MSAH 004—2023])

特此公告



抄送:各起草单位、眉山市科学技术协会、眉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眉山市民政局、眉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理事群、会员群

眉山市食品安全学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26日印发